

■聚焦高质效法律监督·护航农业生产■

拆除拦河坝，建起安民桥

泰州姜堰：发挥公益诉讼职能妥善解决防洪和通行矛盾

亮点

初步了解了案涉拦河坝情况，并调取卫星遥感历史图像，利用遥感影像进行对比分析。

经查，案涉拦河坝早年已部分存在，原有3.5米宽的过水口，河坝东侧有30余亩低洼田。原承包户将这片田地转租给种粮人唐大伯后，唐大伯花了2万余元整理田地，为便于农机通行，他将原有坝体的过水口填塞，并整体加宽。

姜堰区地势低洼，水网密集，违规筑建拦河坝会妨碍行洪，给周边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带来威胁。姜堰区检察院迅速向属地镇政府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妥善整治拦河坝问题。两个月后，属地镇政府回复称已

在坝体中间安装直径1米的涵管，用于疏通水流。

2023年9月，检察官回访时发现，拦河坝两侧水体流动较慢，担心水害隐患并未消除。于是，该院委托水利专家进行现场勘测评估，报告显示，安装涵管后，河道过水能力并未提升，如遇强降雨，坝体北侧排水会受到较大影响，约90亩水产养殖范围和30余亩农田极易被淹。同年12月15日，经泰州市检察院批准，姜堰区检察院就督促属地政府整治妨碍行洪构筑物一案提起行政公益诉讼。

法院审理期间，属地政府积极履行河道管理职责，着手拆除拦河坝。“我知道河坝影响过水，也同意

拆除，但是没了坝我的农机就没法开到田里，一年要损失好几万呐！”听说要拆拦河坝，唐大伯满面愁容。

水害隐患要消除，农民作业同样要保障。姜堰区检察院与区水利局、农业农村局等部门经过会商研讨、综合研判后，明确在拆除拦河坝的基础上，争取资金建设桥梁。拆除时间定于今年6月中旬，既不影响农户收麦，又能赶上汛期前，确保农机通行和防洪防汛两不误。

今年6月28日，姜堰区检察院开展“回头看”，确认拦河坝已拆除。该院遂向法院提交终结审理的证据，法院裁定该案终结诉讼。9月，新桥建成，唐大伯的农机可以更加顺畅地开到农田里了。

农地是种庄稼的，不是堆垃圾的

陕西吴堡：推动加强农业固体废物治理

本报讯(记者郝雪 通讯员杨伟 韩雨欣)“以前这里啥颜色的垃圾都有，现在已经完全看不出被污染过，土地都有了绿意。”近日，陕西省吴堡县检察院检察官就检察建议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时，当地村民说。

今年3月，吴堡县检察院接到举报，称岔上镇某路段存在随意倾倒建筑垃圾、生活垃圾问题，周边环境遭到破坏。该院公益诉讼办案组立即展开调查，发现随意倾倒农业固体废物5处、建筑和生活垃圾11处。在检察

机关的督促下，县农业农村局和县住建局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整改。

如何确保此次整改根治问题，不再反复?检察官细致走访了辖区各乡镇、街道了解问题根源，并调取该县住建局近年来相关领域的执法情况。在借鉴其他地区成功经验的基础上，该院草拟了社会治理检察建议书。

5月24日，吴堡县检察院召开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检察建议公开听证会，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听证员参加。根据听证意见，该院向县农业农村局、县住建局发出社会治理检察

建议，建议县农业农村局采取措施支持农用薄膜回收，鼓励和支持使用全生物降解农用薄膜；根据大棚数量、面积增置合理数量的垃圾箱，及时组织垃圾清运。尤其在大棚种植成熟期加强农用固体废物清运组织协调。建议县住建局对随意倾倒建筑、生活垃圾的单位和个人应罚必罚；加强垃圾规范处理法律宣传；与各乡镇、街道建立监管衔接制度。

收到检察建议后，县农业农村局对农业固废倾倒地点进行了集中清理，督促大棚承包方签订农业固废规

范处理承诺书，在大棚周边合理配置了垃圾箱。县住建局组织开展了为期两个月的专项整治行动，推动清理垃圾300余吨，覆盖绿化面积3000余平方米。

为长效守护生态环境，7月24日，在榆林市检察院的指导下，吴堡县检察院与相关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建立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监管协作机制的意见》，推动构建各单位齐抓共管、各负其责的生态环境治理新格局。如今，该县辖区内随意倾倒建筑、生活垃圾的问题已得到彻底整改。

兰花安新家



近日，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检察院联合该区法院、林业部门、森林公安等开展“给兰花安新家”活动。在专业技术人员指导下，被张某某售卖的30余株野生兰花在沧浪山国家森林公园安下“新家”。活动现场，检察官针对采挖兰花的违法行为向群众进行警示教育并发放宣传资料。

本报记者蒋长顺 通讯员陈明亮摄



视窗

在开放前沿，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上接第一版)

今年5月8日，前海检察院联合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前海金融同业公会，举办培训及讲座交流活动。前海金融同业公会首席风控官、会员服务部部长曾建铭向记者回忆，活动反响热烈，众多企业纷纷报名参加下一期活动，“期待检察机关更多地触达企业，进一步畅通检企沟通渠道，比如在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设计的之初参与其中，确保产品的合法性”。

西有前海，东有河套。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分为深圳、香港园区，两个园区一河之隔，拥有福田口岸和皇岗口岸两个连接深港两地的陆路口岸，是深港科技创新合作最直接的对接点。深圳市检察院相关部门负责人张若平表示，随着企业不断进驻深圳园区，深圳市检察机关正积极筹划在此设立法律服务中心，并制定相关法律服务措施，参与综合治理，强化犯罪预防、提供“定制化”法律服务。

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离不开相应监管规则的构建与完善，对标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估体系，市场主体退出环节监管同样是衡量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要因素。2022年，《广州南沙深化面向世界的粤港澳全面合作总体方案》明确提出探索试行商事登记确认制，同时放松事前管制，在登记各环节赋予市场主体最大自主权，最大限度减少行政干预，降低交易成本。此举既能够减轻企业负担，也可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社会创造力。然而，在办理行政非诉执行监督案件的过程中，广州市南沙区检察院检察官莫丽华发现，少数企业利用自主申报的便利条件，在没有缴清行政处罚款的情况下办理了注销登记，

行政执法的公信力受到影响。

“针对这一问题，我们通过构建大数据监督模型，与公开的行政处罚信息、工商登记信息等政务数据碰撞，筛查出23家存在恶意注销行为的企业。随后，我们向市场主体登记机关制发检察建议，提出完善数字空间法人模型的使用，加强电子政务系统数据的应用，并探索建立除名制度。”莫丽华说。

检察建议发出后，得到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市场主体登记机关依法构建完善市场主体退出环节的顶层设计，在今年4月1日正式施行的《广州市南沙区市场主体登记确认制实施办法》中，就吸收采纳了南沙区检察院的建议措施。

延伸触角，护送企业“出海远航”

随着企业国际化步伐的加快，知识产权保护的重要性日益凸显。

今年2月21日下午，最高检国际合作局负责人一行到深圳市宝安区创新谷调研，在深入了解园区企业在涉外经营、出海拓展等方面面临的法务挑战后，国际合作局负责人表示，最高检将高度重视这一问题，加强与企业沟通，提供更具针对性和实效性的法治服务；继续深入研究涉外法治保障措施，加强海外知识产权保护，为企业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支撑。

创新谷负责人党雅莉向记者回忆：“这不是检察机关第一次到园区。多次接触下来，我能切实感受到检察机关真的是‘走出去’帮助企业解决问题的过程中，”在她看来，深圳的企业家敢“闯”也能“创”，即便是中小企业也有很强的出海意愿。但企业出海做的并非一锤子买卖，要想

在目标市场稳固立足，需要在产品质量、品牌建设、渠道分销等方面具备优势，这就需要专业的法律指导保驾护航。

深圳市宝安区检察院检察官杨昕颖表示，宝安区拥有电子信息、智能装备制造等多个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在海外市场经营和交流的过程中，往往会遇到三方面知识产权领域的挑战，“一是对外知识产权制度规则等信息获取不足，二是企业自身参与海外市场的条件准备不充分，三是海外维权经验欠缺，缺乏诉讼应对能力”。

针对企业普遍反映的域外知识产权保护难题，宝安区检察院联合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宝安监管局，推动中国(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在宝安区发布《海外知识产权无效宣告典型案例集》，搭建一体化平台，引入专业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参与合作，为企业提供多样化的出海配套服务；发挥联络前线作用，积极对接深圳市走出去战略合作联盟，推动其发起成立深圳市企业知识产权域外互助联盟等。

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下一步，我们将继续深化对涉外知识产权保护探索，特别关注研发型企业，重点协助其建立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以及商业秘密保护措施，指导企业避免涉足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以降低卷入侵权纠纷的风险。”杨昕颖说。

互动创新，打造更多“广东样本”

2023年11月，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经营的澳门企业代表受邀走进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检察院(下称“横琴合作区检察院”)，进一步了解内地法律制度，沉浸式感

受内地的司法理念和检察文化。

在横琴合作区检察院检察官丁莹莹看来，面对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自贸区发展的法治需求，检察机关应深入探索大湾区内规则衔接，加强与执法司法部门的交流合作，推进完善高效有力的海外安全保护体系，依法平等保护涉外主体合法权益，同时主动对接服务涉外涉港澳事务，增进外国人、港澳同胞对内地检察制度的了解和信任。

为此，该院建立涉澳居民和企业诉求表达渠道；成立涉港澳刑事案件检察官办案团队，依法打击侵犯澳门企业和居民合法权益的犯罪行为。该办案团队成立以来，共办理了具有涉港澳因素的刑事案件140余件，案值近10亿元，涉及运送他人偷越(国)边境、跨境诈骗等犯罪行为。2021年，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成立，掀开了“琴澳一体化”发展的新篇章。三年来，粤澳“共商共建共管共享”新体制正在发挥着积极的融合引领作用。

丁莹莹的看法也是许多人的共识。广州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健表示：“要把南沙建成立足湾区、协同港澳、面向世界的重大战略性平台，离不开公平公正且能有效衔接粤港澳三地的司法规则体系，这对检察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

记者在位于南沙城市客厅蕉门河畔的粤港澳大湾区暨“一带一路”法律服务集聚区了解到，南沙区检察院在全国范围内率先打造涉外商事检察服务中心，实现中英葡三语检察权服务，并稳妥引入行业组织参与涉港澳民事纠纷听证。截至目前，该院共办理涉外和涉港澳台民事检察案件39件，为案件当事人挽回经济损失1000余万元。

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重大国家战略。以检察力量护航和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是检察机关的职责所在。伴随涉外法治工作的深入推进，大湾区的未来令人期待。

最高检 发布

广东检察机关对戴道晋涉嫌受贿、利用影响力受贿案提起公诉

本报北京11月8日电(记者刘亭亭)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湖南省政协原党组副书记、副主席戴道晋涉嫌受贿、利用影响力受贿一案，由国家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经最高人民检察院指定，由广东省珠海市检察院审查起诉。近日，珠海市检察院已向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告知了被告人戴道晋享有的诉讼权利，并讯问了被告人戴道晋，听取了辩护人的意见。检察机关起诉指控：被告人戴道晋利用担任湖南省郴州市委常委、副市长、市长、市委书记，湖南省政府党组成员、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秘书长、副省长，湖南省政协党组成员、副书记、副主席等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戴道晋离职后利用原担任湖南省副省长，湖南省政协党组副书记、副主席等职权或者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通过其他国家工作人员职务上的行为，为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依法应当以受贿罪、利用影响力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山东省检察院对刘建成决定逮捕

本报北京11月8日电(记者刘亭亭)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山东省潍坊职业学院原党委书记刘建成(副厅级)涉嫌受贿一案，由山东省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日前，山东省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对刘建成作出逮捕决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湖南省检察院对周乐彬决定逮捕

本报北京11月8日电(记者刘亭亭)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湖南省邵阳市人大常委会原党组成员、副主任周乐彬(副厅级)涉嫌受贿、行贿、滥用职权一案，由湖南省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日前，湖南省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行贿罪、滥用职权罪对周乐彬作出逮捕决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广东检察机关对刘少荣决定逮捕

本报北京11月8日电(记者刘亭亭)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广东省委第五巡视组原副组长刘少荣(副厅级)涉嫌受贿一案，由广东省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经广东省检察院指定管辖，由中山市检察院审查起诉。日前，中山市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对刘少荣作出逮捕决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广西检察机关对唐修璇决定逮捕

本报北京11月8日电(记者刘亭亭)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人大常委会原党组成员、副主任唐修璇(副厅级)涉嫌受贿一案，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经广西壮族自治区检察院指定管辖，由来宾市检察院审查起诉。日前，来宾市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对唐修璇作出逮捕决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检察动态

【广东省检察院】 加强“三个结构比”研究运用

本报讯(通讯员崔智勇 陈晓燕) 近日，广东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冯键主持召开党组(扩大)会议，分析研判2024年前三季度全省检察机关办案质效，持续推动“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会议要求，准确把握全省检察业务运行态势，统筹推进高质效检察履职；加强“三个结构比”研究运用，统筹好“有数量的质量”和“有质量的数量”，不断优化“四大检察”办案结构；加大“检察护企”、“检察护民生”、醉驾治理、盗窃犯罪治理和打击性侵未成年人犯罪等专项工作力度，做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举措，更好服务广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内蒙古自治区检察院】 发布检察公益诉讼与行政执法协作典型案例

本报讯(记者于莹莹 通讯员维英) 近日，内蒙古自治区检察院与自治区水利厅联合发布10个检察公益诉讼与行政执法协作典型案例。据悉，今年是内蒙古自治区总河湖长令印发《关于建立“河长湖长+检察长”联动协作长效机制的指导意见》三周年。三年来，该区检察机关和水利部门在协力推进水灾害防治、水资源节约、水生态保护修复、水环境治理方面取得了长足进展。此次发布的典型案例聚焦防洪安全、水生态修复、水资源税费征收、水土保持等问题，体现了行政执法与司法机关形成合力依法整治涉水违法行为的举措和成效。

做好重大主题报道 合力奏响检察好声音

检察日报社举办2024年记者节主题活动

本报北京11月8日电(记者赵楚格) 为庆祝第25届中国记者节，总结2024年检察日报社“法治中国·庆祝新中国75华诞”全媒基层采访活动(下称“法治中国行”采访活动)经验，检察日报社今天举办“如何做好重大主题报道”记者节主题活动暨“法治中国·庆祝新中国75华诞”全媒基层采访活动研讨会。

会上，本报记者编辑及记者站代表分别从采访写作、报纸编辑、新媒体制作、宣传推广等不同角度，分享了参与“法治中国行”采访活动的心得体会。中国行业报协会副会长孙福会对检察日报社“法治中国行”采访活动给予充分肯定并提出希望，来自新华社、光明日报、中国政法大学、福建省福州市检察院的特邀嘉宾，对“法治中国行”采访活动进行了专业点评，并围绕“如何做好重大主题报道”进行了深度探讨。

检察日报社负责人表示，今年5月“法治中国行”采访活动启动以来，不同采编岗位的编辑记者奔赴基层一线，用热气腾腾的新闻作品庆祝共和国75华诞，用小切口凸显检察护航共和国发展的亮点实践，用全媒体联动打造“法治中国行”品牌影响力。在今后的宣传报道中，要继续坚持把牢政治方向，在检察宣传工作中厚植党的执政根基；坚持深耕行业资源，把新时代最高检党组新理念新实践传得更远、传得更广、传得更响；坚持全媒融合发展，加强顶层设计，注重多元表达，拓展推广渠道，强化用户意识；坚持上下一体贯通，推动构建检察宣传文化工作大格局，合力奏响检察好声音。

(上接第一版)希望双方一道努力，推动更多有识之士争做中意友好合作的践行者、东西方文明互鉴的推动者、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参与者，为推动世界和平和发展作出中意贡献。

马塔雷拉积极评价中意文化合作机制和两国校长对话会为促进意中两国人民相互了解、友谊与合作所作重要贡献，表示意中两国都是文明古国，都拥有灿烂文化，两国人民相互欣赏、相互尊重、友好、搭建更多人文交流的桥梁，加强团结，反对对抗，为意中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发展提供坚实基础和支撑。

会见前，两国元首同双方代表合影留念。王毅参加上述活动。